

证券代码：833300

证券简称：利树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2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诸建华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应收账款进行公开挂牌转让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①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过长（2015 年至 2019 年间），因我司多次催要，一直无果，现因我司无多余精力处理此事。②由于二期项目、3#生产线建设停工，

结合目前企业的资金情况，短期内无法复工，预付的工程款及设备款合同如果继续履行将增加企业的资金流出，进一步加剧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属我方违约）。为了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上述应收账款公司将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资产评估公司进行价值评估后，拟通过公开挂牌拍卖的转让方式出售上述债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的《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资产核销的公告》

1.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资产核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利树股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3 日